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项目涉及的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中企华评报字(2022)第 1509 号

(共一册，第一册)

北京中企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11110201102022006 72
合同编号：	PG20220021159000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中企华评报字(2022)第1509号
报告名称：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项目涉及的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1,082,400.00元
评估机构名称：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签名人员：	郁宁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11001118 云丹丹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11180127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生成日期：2022年08月29日

目 录

声 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4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4

二、 评估目的 14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4

四、 价值类型 21

五、 评估基准日 21

六、 评估依据 21

七、 评估方法 25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32

九、 评估假设 35

十、 评估结论 36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38

十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9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日 41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42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三、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及企业经营预测资料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资产评估师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本摘要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并合理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因此需要对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评估对象: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评估基准日:2022 年 4 月 30 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评估结论:本资产评估报告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具体评估结论如下:

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5,215.09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7,488.33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273.24 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08.24 万元，增值额为 2,381.48 万元，增值率为 104.76%。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并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项目涉及的

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事宜涉及的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2022年4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包括与经济行为相关的企业、上级国有资产监管部门、政府审批部门及行业协会等。

(一) 委托人简介

名称: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航天长峰")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永定路51号航天数控大楼

法定代表人: 肖海潮

注册资本: 45,042.6801万元人民币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生产医疗器械(以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为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4年03月17日); 批发医疗器械III类(以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为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5年04月06日); 专业承包; 零售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 自营和代理各类

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研发、销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医疗器械II类。(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284XC

成立日期：1992年12月24日

营业期限：无固定期限

(二) 被评估单位简介

1.公司简况

名称：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精一")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科技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首期工业园建工路9号5楼北区502、504、506、508、510、512、516、518号

法定代表人：董石峰

注册资本：724.60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6734914282Y

成立日期：2002年03月05日

营业期限：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零售；地理信息加工处理；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软件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测绘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劳务派遣服务。

2.历史沿革

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精一")于2002年3月5日在广州市注册成立，前身为广州市精一规划勘测科技有限公司，由李卫红、符名引和李小燕以现金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1.00万元人民币，广东中晟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2年2

月25日出具的"粤中晟验字(2002)第Z071号"《验资报告》，其中李卫红出资63.63万元，占比63%，符名引出资27.27万元，占比27%，李小燕出资10.10万元，占比10%。

2004年4月28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符名引将其持有的公司27%股权平价(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27.27万元)转让给股东李卫红；同意股东李小燕将其持有的公司10%股权平价(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10.10万元)转让给张宏利，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航天精一股权结构变更为：李卫红出资90.90万元，占比90%，张宏利出资10.10万元，占比10%。

2006年3月24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51.00万元，新增出资50.00万元，由股东李卫红以货币出资45.00万元、张宏利以货币出资5.00万元。本次增资后，李卫红出资135.90万元，占比90%，张宏利出资15.10万元，占比10%。实际出资额为20.00万元，因出资不实，航天精一于2015年12月10日召开股东会，约定由股东补足余下的30.00万元出资。具体出资为：李卫红投入货币25.00万元，张宏利投入货币5.00万元。

2006年5月15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51.00万元增加到501.00万元，新增出资350.00万元由股东以无形资产(软件著作权《地理信息管理系统V1.0》)出资，其中李卫红以无形资产出资315.00万元，张宏利以无形资产出资35.00万元。2006年4月12日，广东华纳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评字[2006]第G013号"《无形资产评估报告书》。2006年5月25日，广州市建弘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号为"建验字[2006]032"的《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事项予以验证。

2011年10月30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以公司未分配利润209.00万转增实收资本。同时，李卫红将转增后出资额639.00万元中的71.0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戴泉。2011年11月18日，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号为"中海粤审字(2011)第0042"的《验资报告》。2013年4月22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戴泉将其持有的公司10%股权平价(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71.00万元)转让给李卫红。

2015 年 12 月 10 日，经股东会决议，出于对 2006 年 5 月 15 日做实注册资本和避免潜在瑕疵的考虑，决议通过：李卫红、张宏利分别以等额的货币补足该项无形资产出资，李卫红投入货币 315.00 万元，张宏利投入货币 35.00 万元。2015 年 12 月 15 日，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出资补正事宜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海粤验字(2015)第 082 号”《验资报告》。

2015 年 12 月 16 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李卫红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 639.00 万元)转让给张宏利(353.58 万元)、张骜(142.00 万元)、曾琳(106.50 万元)、曾耀国(11.36 万元)、张杰(11.36 万元)、谢行知(9.23 万元)、李健财(4.97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变更为：张宏利出资 424.58 万元，占比 59.80%，张骜出资 142.00 万元，占比 20.00%，曾琳出资 106.50 万元，占比 15.00%，曾耀国出资 11.36 万元，占比 1.60%，张杰出资 11.36 万元，占比 1.60%，谢行知出资 9.23 万元，占比 1.30%，李健财出资 4.97 万元，占比 0.70%。

2016 年 1 月 25 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2 月 1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23,920,993.53 元折合为股本，每股面值 1 元，折合 7,100,000 股，账面净资产高于股本部分 16,820,993.53 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2016 年 2 月 6 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6]G15018170032 号)号)。

2016 年 7 月 12 日，航天精一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文件【股转系统函[2016]4915 号】，航天精一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2016 年 10 月 17 日，航天精一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对核心员工定向增发股票的决议，发行股份数量 14.60 万股，每股人民币 10.00 元，截止 2016 年 10 月 19 日止，共募集资金 1,460,000.00 元。其中，增加股本 146,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314,000.00元。增资后，新增18名核心员工股东。2017年1月3日，此次增资在全国股转系统登记。

2017年11月30日，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7年第67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结果，航天长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为确保上述收购事项的顺利推进，2017年12月8日，航天精一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出具的《关于同意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2017]7170号)，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26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2018年1月24日，航天精一名称变更为"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日，航天精一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关于张宏利、张骜等7名公司股东向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出让合计持有的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51%股份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2018年4月18日，航天精一完成上述股权变更工商登记。

2018年6月14日，航天精一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同意由股东张宏利受让方上直持有的公司0.06%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4,000元)、杨旭辉持有的公司0.06%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4,000元)。以上交易完成后，方上直、杨旭辉不再持有航天精一的股份，股东张宏利合计持有公司28.48%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2,063,935.00元)。2018年6月28日，航天精一完成上述股权变更工商登记。

2018年7月24日，航天精一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同意由股东张宏利受让吴小强持有的公司0.2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18,000元)、姜金鹏持有的公司0.03%股权(对应注册资

本出资额2,000元)。以上交易完成后，吴小强、姜金鹏不再持有航天精一的股份，股东张宏利合计持有公司28.76%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2,083,935.00元)。2018年8月23日，航天精一完成上述股权变更工商登记。

2019年9月9日，航天精一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转让股权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同意由股东张宏利受让张林芳持有的公司0.08%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6,000元)、卢增辉持有的公司0.06%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4,000元)、杨清瑞持有的公司0.06%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4,000元)。以上交易完成后，张林芳、卢增辉、杨清瑞不再持有航天精一的股份，股东张宏利合计持有公司28.95%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2,097,935.00元)。2019年9月10日，航天精一完成上述股权变更工商登记。

经过上述股权变更，截止评估基准日，航天精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369.5460	51.000%
2	张宏利	209.7935	28.953%
3	张骜	68.5666	9.463%
4	曾琳	51.4249	7.097%
5	曾耀国	6.1613	0.850%
6	张杰	5.7751	0.797%
7	谢行知	4.4568	0.615%
8	李健财	3.08	0.424%
9	胡建辉	1.40	0.193%
10	宁晶	0.60	0.083%
11	蔡英	0.60	0.083%
12	黄奇峰	0.40	0.055%
13	陈德兴	0.40	0.055%
14	周华明	0.40	0.055%
15	李威	0.40	0.055%
16	童昊昕	0.40	0.055%
17	文世忠	0.40	0.055%
18	高华东	0.40	0.055%
19	李新莉	0.40	0.055%
合计		724.60	100%

3.企业主要产品或服务的用途

航天精一专业从事地理信息领域技术研究、应用与服务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致力成为国内领先的地理信息与公共安全服务商。

公司业务立足于地理信息技术与服务、时空大数据分析与挖掘，提供定制化地理信息应用云平台及整体解决方案，专注于公共安全领域的系统集成、警务地理信息云服务、警种地理信息应用等业务。公司客户涵盖了公共安全、社会综治、应急管理、民政管理、国土规划、城市管理、卫生疾控等领域，建设了一批优秀的数据工程和业务应用系统平台，在地理信息行业取得了一定的成果。具体产品如下:

(1)时空大数据平台

产品形态为软件平台。时空大数据平台致力于提供一个开放共享的地图及资源服务基础平台。该平台在系统软件、数据资源中心基础上建设服务与应用生态环境，将各种业务空间资源、可地理化的业务数据、实时动态数据、物联网数据进行统一的梳理整合，从底层技术框架，数据层，服务层，门户管理等方面全面提升业务资源使用效率，打破了 PGIS 系统针对单一系统、单一数据、单一搜索方式的局限，以云计算对多资源进行存储和计算，实现了大数据条件下海量数据的自动关联、智能联想和全息数据库的无缝对接，以及人、车、案、物等各类要素历史与现在、网络与时空的全方位、立体化展示。时空大数据平台在广东、新疆、湖北、广西等地公安局、公安厅均有销售;

(2)精准定位平台

产品形态为硬件设备+软件平台。平台致力于室内外定位技术的研究、服务等，不仅贴合用户实际场景需求而且注重用户的使用体验，逐步形成一套完整的室内定位产品体系。该产品可全面覆盖工厂、变电厂、监狱等各类对人或物有精准室内定位需求的行业。目前室内定位技术主要包括蓝牙定位技术、超宽带(UWB)技术、WIFI 定位技术、ZigBee 定位技术和 RFID 定位技术，室外定位技术包括 GPS 定位技术以及北斗定位技术等。精准定位平台在广东南方电网、新疆公安部门均有销售;

(3)智慧新指挥云平台

产品形态为软件平台。智慧新指挥云平台构建基于地图的指挥资源一张图的可视化扁平化情报指挥平台。该平台以地图为承载，以情报为驱动，以勤务为支撑，以大数据分析为手段，以实战化为目标，扩展多源警情接入，优化警情流转流程，从情指联动、情勤对接、态势感知、智能研判等方面完善指挥流程，实现精准派警、扁平指挥，从接警、派警、出警、处警、反馈全方位提升接处警效率。智慧新指挥云平台在广东、湖北、新疆、河南、山东公安部门均有销售；

(4)智慧综治平台

产品形态为软件平台。智慧综治在全面开展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基础上，以大数据为核心、智能研判分析为驱动、网格化精细管理为手段，可视化呈现，移动化创新，实现宏观管理全面化、细化管理精准化，创新服务便民化。有效实现综治业务的监督、管理、考核，全面提升综治信息化能力。智慧综治平台销售情况：在新疆自治区吐鲁番政法委部署有智慧综治平台。

(5)“智慧情指”合成作战平台

产品形态为软件平台。平台旨在基于现有的警务云和大数据平台的数据、服务、应用解耦分离和应用建设，紧密结合指挥工作、情报信息工作的需求，通过公安数据的集中和整合，利用大数据技术和GIS的时空轨迹分析，对与警情相关的管控人员、重点人员、案件、线索、物品、轨迹、卡口视频等信息进行时间、空间多维度的交叉关联，剖析关注人员的时空关联关系，依托地图提供的直观可视化展示与交互能力，辅助情报人员进行情报研判，最终确定嫌疑人，并对嫌疑人进行管控经营或抓捕布控。为公安机关快速、精准地打击犯罪和刑侦破案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全面提升公安机关的快速响应能力；以情报主导警务，在有限警力的情况下提升破案率和破案速度，从而震慑犯罪分子，改善社会治安状况，维护社会稳定。“智慧情指”合成作战平台销售情况：在广东区县公安分局、地市公安局均有销售。

4.企业主要的业务模式

航天精一目前主要服务是依托时空大数据及地理/地址资源云服务平台为基础，以地理信息为中心整合资源，以公安的各类应用服务

为导向，接入各类与 LBS 相关的终端和数据服务，航天精一根据不同项目的需求，在取得业务订单后，依据客户的需求以及业务的建设内容，对业务进行类别划分。

航天精一主营业务主要分为以下四类:

(1)数据类业务: 是指依据客户需求，进行地理数据信息采集与处理工作;

(2)软件类业务: 是指依据客户需求，以现有的软件产品为依托，为客户进行定制平台系统的技术开发;

(3)集成类业务: 是指依据客户的具体要求，提供包括数据采集、处理、建库、应用软件开发、软硬件环境集成等一系列的应用集成服务，公司不单独销售硬件，仅在集成类业务中会根据客户要求采购相关硬件作为配套设备进行销售;

(4)服务类业务: 是指依据客户需求，提供平台系统技术开发相关的后续系统维护服务及直接提供技术服务。

5.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资产、财务和经营状况

评估基准日近两年一期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04 月 30 日
一、流动资产合计	**90,055,998.73**	**52,561,119.96**	**51,342,020.52**
货币资金	9,526,960.24	5,133,922.38	2,798,113.78
应收票据	1,700,374.38		
应收账款净额	32,140,226.09	21,735,693.24	21,392,049.55
预付款项	0.00	0.00	38,926.80
其他应收款净额	1,391,388.99	565,848.03	583,595.13
存货净额	29,918,073.49	16,273,140.94	17,731,770.27
合同资产净额	15,029,209.12	8,852,515.37	8,789,726.49
其他流动资产	349,766.42		7,838.50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4,477,222.22**	**952,247.97**	**808,879.52**
固定资产净额	1,231,022.28	748,469.90	633,364.38
无形资产净额	222,750.86	187,249.06	175,515.14
长期待摊费用	89,758.33	1,886.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33,690.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642.95	
三、资产总计	**94,533,220.95**	**53,513,367.93**	**52,150,900.04**
四、流动负债合计	**73,636,275.57**	**67,578,481.10**	**69,596,009.89**
短期借款(含应付利息)	10,013,291.67	10,012,222.22	10,030,839.08
应付账款	11,561,805.43	10,333,366.48	10,443,256.61

科目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04 月 30 日
合同负债	18,791,041.75	13,619,069.44	14,225,714.51
应付职工薪酬	2,568,272.38	1,217,223.08	1,842,390.43
应交税费	4,264,314.56	4,294,705.09	4,144,363.11
其他应付款	25,129,992.19	27,283,027.62	28,122,227.52
其他流动负债	1,307,557.59	818,867.17	787,218.63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4,198,258.24**	**5,287,254.75**	**5,287,254.75**
预计负债	2,309,560.00	2,429,867.97	2,429,867.97
递延收益	1,888,698.24	2,857,386.78	2,857,386.78
六、负债总计	**77,834,533.81**	**72,865,735.85**	**74,883,264.64**
实收资本	7,246,000.00	7,246,000.00	7,246,000.00
资本公积	18,134,993.53	18,134,993.53	18,134,993.53
盈余公积金	3,623,000.00	3,623,000.00	3,623,000.00
未分配利润	-12,305,306.39	-48,356,361.45	-51,736,358.13
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98,687.14**	**-19,352,367.92**	**-22,732,364.60**
八、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94,533,220.95**	**53,513,367.93**	**52,150,900.04**

评估基准日近两年一期损益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1-4 月
一、营业收入	**23,519,636.60**	**23,895,783.10**	**758,561.33**
减: 营业成本	**16,010,406.67**	**19,483,710.04**	**262,435.46**
税金及附加	252,809.94	78,522.18	12,370.97
销售费用	20,078,043.05	12,254,640.55	1,933,787.70
管理费用	10,990,851.16	8,436,468.22	2,165,181.77
研发费用	8,238,569.47	3,611,692.28	663,489.87
财务费用	609,380.21	606,861.14	132,337.96
其中: 利息费用	581,488.74	482,499.62	133,327.49
利息收入	-43,501.64	-21,479.22	-3,373.20
加: 其他收益	7,093,822.32	1,413,384.00	15,069.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46,472.39	-5,925,084.00	673,086.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21,583.97	-8,013,597.77	356,616.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134,657.94**	**-33,101,409.08**	**-3,366,269.74**
加: 营业外收入	23,650.01	6,408.66	950.00
减: 营业外支出	43,827.27	22,363.89	14,676.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154,835.20**	**-33,117,364.31**	**-3,379,996.68**
减: 所得税费用	-1,481,642.45	2,933,690.75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73,192.75**	**-36,051,055.06**	**-3,379,996.68**

被评估单位2020年度、2021年度、评估基准日的会计报表均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号为致同审字(2022)第110C023957号。

6.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是被评估单位的股东，也是本次经济行为的转让方，被评估单位是本次经济行为的被转让方。

(三)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与经济行为相关的企业、上级国有资产监管部门、政府审批部门及行业协会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不得被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或依赖。

二、评估目的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因此需要对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就此事项，于2022年8月4日发布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纪要》(第20期党委会会议纪要)。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 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是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精一")股东全部权益。

(二) 评估范围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总资产账面价值5,215.09万元；负债包括流动负债、预计负债、递延收益等，总负债账面价值7,488.33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2,273.24万元。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三) 委托评估的主要资产状况

1.企业申报的实物资产情况

(1)存货

①产成品

评估基准日产成品主要是企业购入转销的便携式虹膜注册仪，型号是 BIRMM-IRIS65M-RD，评估基准日库存 19 台；上述产成品主要存放于公司仓库。

②在产品

评估基准日核算的在产品主要是企业承接正在开发的各项目费用，非实物类资产。

(2)机器设备

①运输设备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运输设备共计 2 项，主要是企业日常接待用的非营运车辆，包括宝马轿车(型号 BMW320i)、宝马越野车(WBAWX310)各一辆，上述车辆正常使用中。

②电子设备

纳入本次范围内的电子设备资产共计 871 项。主要是电脑、复印机、空调、办公家具等办公用电子设备及家具，购置于 2003 年~2021 年期间。上述设备中有 9 项已报废未下账，其余设备截至评估基准日均正常使用。

2.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包括专利、专有技术、软件。无形资产的类型及特点如下:

(1)专利和专有技术

纳入评估范围的技术类资产包括航天精一经营中使用的专利、软件著作权等。其中专利共 5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共 110 项，上述专利及软件著作权主要应用于“时空基础平台及引擎产品”，均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相应的专利证书及著作权证书，除 1 项犯罪地理分析研判系统软件 V1.0 的软件著作权系与华南师范大学共同著作，且尚未进行名称变更(基准日证载著作权人之一仍为航天精一曾

用名：广东精一规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其余专利及专有技术权属清晰，具体情况如下：

①专利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专利共5项，其中包括2项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资产类型	证书编号	取得日期
1	一种移动巡特警终端	实用新型专利	证书号第6554347号	2017-10
2	一种接处警终端	实用新型专利	证书号第6653382号	2017-11
3	一种警用导航接收机	实用新型专利	证书号第6775928号	2017-12
4	一种异构地址标准转换及匹配方法	发明专利	证书号第4135193号	2020-12
5	一种多图源地图服务引擎	发明专利	证书号第3941259号	2020-08

②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纳入评估范围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10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证书编号/最后一次变更证书编号	取得日期
1	精一基于OA的地理信息开发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052560号/软著变补字第201810628号	2006-04
2	地理信息管理系统V1.0[简称：MiniGIS]	软著登字第053253号/软著变补字第201810448号	2006-05
3	派出所社区警务地理信息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104677号/软著变补字第201810450号	2008-08
4	城市规划管理信息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106256号/软著变补字第201810451号	2008-09
5	公路地理信息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106257号/软著变补字第201810452号	2008-09
6	公用信息平台网络资源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106258号/软著变补字第201810453号	2008-09
7	小城镇综合管理GIS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106259号/软著变补字第201815169号	2008-09
8	海量数据真3维可视化与2.5维应用系统V3.0	软著登字第0159184号/软著变补字第201810454号	2009-08
9	地址编码智能匹配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23907号/软著变补字第201810461号	2010-07
10	警用情报研判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30853号/软著变补字第201810455号	2010-08
11	警情分析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30877号/软著变补字第201810447号	2010-08
12	警力资源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30924号/软著变补字第201815207号	2010-08
13	基于三维GIS的安保系统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296455号/软著变补字第201817181号	2011-05
14	基于GIS的管线资源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96457号/软著变补字第201810449号	2011-05
15	警卫基础信息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96459号/软著变	2011-05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证书编号/最后一次变更证书编号	取得日期
		补字第 201810456 号	
16	标准地址资源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296460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10460 号	2011-05
17	警用 GIS 移动视频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54328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10459 号	2012-09
18	社区警务规范地址库及应用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54331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10458 号	2012-09
19	警用 GIS 移动警务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54357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10629 号	2012-09
20	边防移动走访采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54362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10457 号	2012-09
21	警用 GIS 空间数据共享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54366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50 号	2012-09
22	警用 GIS 三维实景模拟演练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54468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51 号	2012-09
23	海关缉私 GIS 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54520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52 号	2012-09
24	网络地图发布引擎及交互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54524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53 号	2012-09
25	犯罪地理分析研判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27263 号	2013-03
26	"一村一镇一地图"可视化管理应用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772553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44 号	2014-07
27	警力部署地理信息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737218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54 号	2014-05
28	单兵行动指挥作战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737209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55 号	2014-05
29	警用三维安保指挥决策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737203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59 号	2014-05
30	精一移动采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05846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43 号	2015-01
31	精一地址标准化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03806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56 号	2015-01
32	精一空间标准地址库平台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03803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58 号	2015-01
33	精一移动导航软件[简称：精一导航]V1.0	软著登字第 0896099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57 号	2015-01
34	交警可视化一张图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464983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60 号	2016-10
35	交警可视化指挥云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464977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41 号	2016-10
36	可视化人流热度分析预警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463479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42 号	2016-10
37	多图源一体化展示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463476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48 号	2016-10
38	智能报警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697163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45 号	2017-04
39	数字交巡特警应用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1697151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46 号	2017-04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证书编号/最后一次变更证书编号	取得日期
40	大数据搜索与可视化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696395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47 号	2017-04
41	地址云服务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696238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40 号	2017-04
42	智能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696215 号/软著变补字第 201808749 号	2017-04
43	云地图平台[简称：云图]V1.0	软著登字第 2578905 号	2018-04
44	移动社区警务管理软件[简称：移动社区警务 APP]V1.0	软著登字第 2576224 号	2018-04
45	智慧安监地图可视化管理系统[简称：智慧安监一张图]V1.0	软著登字第 2576876 号	2018-04
46	智能派警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577289 号	2018-04
47	地名及门楼牌辅助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2578877 号	2018-04
48	公共安全视频科学选址规划系统[简称：视频规划]V1.0	软著登字第 2578547 号	2018-04
49	时空大数据抽取整合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2577297 号	2018-04
50	基于标准地址的智慧门牌扫码软件[简称：智慧门牌 APP]V1.0	软著登字第 2576451 号	2018-04
51	智能安防地图可视化管理系统[简称：智能安防一张图]V1.0	软著登字第 2576489 号	2018-04
52	智能可视化警务大巡查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576486 号	2018-04
53	大数据重点人员挖掘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575765 号	2018-04
54	多图源电子地图开发引擎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2575757 号	2018-04
55	融合通信平台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3276533 号	2018-11
56	处警终端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276522 号	2018-11
57	三台合一智能接处警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3276516 号	2018-11
58	微信智能报警平台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3275018 号	2018-11
59	数字录音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275008 号	2018-11
60	多图源电子地图开发引擎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3497760 号	2019-01
61	多源数据融合工具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3485292 号	2019-01
62	警务大数据热力图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3485288 号	2019-01
63	实时位置大数据统一汇聚平台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3484055 号	2019-01
64	标准地名标志移动巡检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484042 号	2019-01
65	基于 WebGL 的二三维一体化地图引擎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3484027 号	2019-01
66	可视结构化预案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484013 号	2019-01
67	时空大数据服务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3483993 号	2019-01
68	地名管理信息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482529 号	2019-01
69	区划地名管理信息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3482195 号	2019-01
70	二标四实采集管理应用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3482192 号	2019-01
71	一张图大型活动智慧安保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481935 号	2019-01
72	营销客户地址与地名管理信息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522101 号	2019-01
73	大数据时空碰撞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766134 号	2019-04
74	治安交通卡点管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4107913 号	2019-07
75	'一区一警、一村一辅'基层警务工作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4107908 号	2019-07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证书编号/最后一次变更证书编号	取得日期
76	智慧情报指挥一体化作战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5067065 号	2020-02
77	综治综合基础应用平台[简称：基础应用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 5057773 号	2020-02
78	一张图大型活动智慧安保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5057094 号	2020-02
79	综治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052187 号	2020-02
80	基于 ETL 技术的大数据整合平台[简称：ETLDIP]V1.0	软著登字第 5052185 号	2020-02
81	综治综合统一门户平台[简称：统一门户]V1.0	软著登字第 5052164 号	2020-02
82	路网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5052158 号	2020-02
83	基于知识推理的接处警预案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5052155 号	2020-02
84	监管情报指挥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5052148 号	2020-02
85	基于知识图谱的领域智能搜索及关系推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052145 号	2020-02
86	综治综合统一运维平台[简称：统一运维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 5050452 号	2020-02
87	时空关系图谱应用软件[简称：时空关系图谱]V1.0	软著登字第 5050365 号	2020-02
88	档案数字化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050359 号	2020-02
89	时空大数据服务平台 V2.0	软著登字第 5050353 号	2020-02
90	综治视频智能应用平台[简称：智能视频应用]V1.0	软著登字第 5049913 号	2020-02
91	综治移动 APP 基础应用软件[简称：综治 APP]V1.0	软著登字第 5049865 号	2020-02
92	综治综合大屏展示平台[简称：大屏展示]V1.0	软著登字第 5049861 号	2020-02
93	基于超宽带精准定位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5049849 号	2020-02
94	精准定位基础平台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5004841 号	2020-02
95	急性传染病防控及动态监测 GIS 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136574 号	2021-03
96	公共卫生事件监控、预警和应急响应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7133828 号	2021-03
97	病媒生物监测网络直报信息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133920 号	2021-03
98	联合指挥 APPV1.0	软著登字第 7134457 号	2021-03
99	智慧新指挥云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7134503 号	2021-03
100	疫情防控网格化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7134786 号	2021-03
101	地铁警务专题 GIS 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134787 号	2021-03
102	社区实有信息及疫情防控移动应用平台【简称：应急查控 APP】V1.0	软著登字第 7134891 号	2021-03
103	数据可视化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7133665 号	2021-03
104	城市风险点危险源排查管控信息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133666 号	2021-03
105	治安 GIS 数据解析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7133667 号	2021-03
106	基于微服务的开发者平台【简称：FOP】V1.0	软著登字第 7136537 号	2021-03
107	基于 RDF 可视化建模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7136538 号	2021-03
108	基于 Elasticsearch 地址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7136539 号	2021-03
109	电厂智能定位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136545 号	2021-03
110	智能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7139110 号	2021-03

上述专利和专有技术均为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自行

或与其他机构研制开发获得(或外购获得)，除1项软件著作权，系广东精一规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航天精一曾用名)及华南师范大学共同著作。经核实，共有人华南师范大学主要是学术研究不享受分成，已经放弃以生产经营为目的实施权和收益权，航天精一享有该共有产权在公司经营收益中的经济利益。

除上述软件著作权以外的其余专利和专有技术权属清晰。

(2)其他无形资产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其他无形资产包括22项外购软件，其中1项金蝶KIS财务软件，由于已经有替代的更新的金蝶K3，已暂停使用且不再进行维护升级，其余仍可正常使用。

上述无形资产软件详情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取得日期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1	CRM1 客户关系管理系统软件	2010/02	14,400.00	0.00
2	CRM2 客户关系管理系统软件	2010/04	3,600.00	0.00
3	金蝶 KIS 财务软件	2010/01	6,000.00	0.00
4	金盾全面内网安全软件	2010/04	36,000.00	0.00
5	SKYline 软件	2009/12	112,600.00	0.00
6	用友致远协同工作系统软件 1	2010/05	25,200.00	0.00
7	用友致远协同工作系统软件 2	2010/08	10,800.00	0.00
8	金蝶 K3 财务软件	2011/04	12,000.00	0.00
9	深信服上网行为管理软件 2.0	2014/06	12,820.52	2,670.89
10	奥博思 PowerProject 企业项目管理系统 V2.0	2015/03	72,649.57	20,584.33
11	金盾可信全面内网安全与网络行为管理软件 V7.0	2015/10	17,094.02	5,840.46
12	任我行协现 GRM 软件	2016/07	28,509.74	11,879.07
13	Win2012 软件	2016/07	4,846.65	2,019.43
14	SQL2012 软件	2016/07	3,801.30	1,583.84
15	office2016 小型企业版	2017/01	7,264.96	3,390.32
16	奥博思 PowerProject 企业项目管理系统 V2.0	2017/06	31,388.30	15,955.71
17	2018 奥博思 PowerProject 企业项目管理系统 V2.0	2018/12	88,549.75	53,748.73
18	winmail 邮件服务器软件 V6.0	2018/09	7,112.07	4,504.27
19	任我行协现 GRM 软件 2018 升级版	2018/12	7,828.19	5,153.52
20	2019 奥博思 PowerProject 企业项目管理系统(30 个用户数)	2019/05	15,398.23	10,778.75
21	金蝶 K3WISE 软件	2019/06	23,008.85	16,297.94
22	winmail 邮件服务器软件 2019	2019/07	29,452.83	21,107.88
	合计		570,324.98	175,515.14

3.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表外资产与上述介绍的专利和专有技术相同，该部分为企业未纳入账的表外资产。除该部分专利和专有技术外，企业无其他未申报的表外资产。

四、价值类型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报告评估基准日是2022年4月30日。

选取上述日期为评估基准日的理由是:

(一)根据评估目的与委托人协商确定评估基准日。主要考虑使评估基准日尽可能与评估目的实现日接近，使评估结论较合理地为评估目的服务。

(二)选择月末会计结算日作为评估基准日，能够较全面地反映委估资产的总体情况，便于资产清查核实等工作的开展。

六、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1.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纪要(2022年8月4日〔2022〕第20期党委会会议纪要);

2.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合同编号：PG20220021159000)。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5.《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6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97 号修改);

6.《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7.《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8.《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378 号，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

9.《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 91 号);

10.《关于印发<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施行细则>的通知》(国资办发〔1992〕36 号);

11.《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2 号);

12.《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 号);

13.《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36 号);

14.《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产权〔2009〕941 号);

15.《中央企业资产评估项目核准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0〕71 号);

16.《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3〕64 号);

17.《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 财政部令第 32 号);

18.《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令第 76 号);

19.《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务院令第 691 号);

20.《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

21.《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

22.《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23.《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5 号-上市公司股权交易资产评估》;

24.《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7 号-轻资产类公司收益法评估》(证件办发〔2017〕37 号)。

(三)评估准则依据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中评协〔2017〕35 号);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 号);

10.《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 号);

11.《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 号);

12.《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指南》(中评协〔2017〕44 号);

13.《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4.《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5.《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6.《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17.《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号);

1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19.《资产评估准则术语2020》(中评协〔2020〕31号)。

(四)权属依据

1.专利证书;

2.著作权相关权属证明;

3.机动车行驶证;

4.其他有关产权证明。

(五)取价依据

1.《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2012年第12号,自2013年5月1日起施行);

2.评估基准日外汇汇率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3.《机电产品报价手册》(2021年);

4.企业提供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5.企业有关部门提供的未来年度经营计划;

6.企业提供的主要产品目前及未来年度市场预测资料;

7.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8.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六)其他参考依据

1.《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8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中评协〔2019〕39号);

2.《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0号—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合理履行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20〕6号);

3.《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号);

4.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清单和评估申报表;

5.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2)第110C023957号审计报告;

6.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信息库。

七、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是指将评估对象的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以确定其价值的各种评估方法的总称。本次采用收益法中的现金流量折现法对企业整体价值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市场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参照物进行比较,以可比参照物的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的总称。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或经营体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表外可识别的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市场法一般是通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两种方法,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由于我国并购市场信息透明度较低,加之与企业业务相近、规模相近的交易案例近年来较少,评估专业人员无法找到并购交易案例数据,故无法使用交易案例比较法。另企业的业务分类,在上市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中,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其主营业务属于广义大数据平台的一部分,而上市公司中,目前的大数据平台主要是基于大数据分析后台搭建的,同类企业在资产上拥有较大规模的云平台等固定资产,资产规模上比企业有较大的差异;同分类上市公司业务应用范围相对企业的要广,加之大数据平台基于业务的不同及后台的不同,各企业的静态指标、动态指标本身差异就较大,而企业近两年处于亏损状态,与上市公司可比性较差,由于选取的指标无法完全反映出企业之间的差异,故不适合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

另航天精一各项资产及负债权属清晰,相关资产、负债资料较为齐全,能够通过采用相应方法评定估算各项资产、负债的价值。航天

精一财务管理规范、财务数据完整，未来可以合理预期，本次适宜选取收益法、资产基础法评估。

(一)收益法

本次采用收益法中的现金流量折现法对企业整体价值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由正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和与正常经营活动无关的非经营性资产价值构成，对于经营性资产价值的确定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以未来若干年度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依据，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计算模型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1.企业整体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是指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付息债务价值之和。根据被评估单位的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1)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相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所涉及的资产与负债。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 \times (1+g)}{(r-g) \times (1+r)^n}$$

其中: P: 评估基准日的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评估基准日后第 i 年预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 预测期末年预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此处为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n: 预测期;

i: 预测期第 i 年;

g: 永续期增长率。

其中，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息前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

其中，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K_e \times \frac{E}{E+D} + K_d \times (1-t) \times \frac{D}{E+D}$$

其中：k_e：权益资本成本；

k_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所得税率。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 + r_c$$

其中：r_f：无风险利率；

MRP：市场风险溢价；

β：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_c：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被评估单位的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应付股利、其他流动负债、预计负债及递延收益等，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评估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2.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被评估单位的付息债务包括短期借款。付息债务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二)资产基础法

1.货币资金，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通过现金盘点、核实银行对账单、银行函证等，以核实后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2.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评估人员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对于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都能收回的，按全部应收款额计算评估值；对于很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在难以确定收不回账款的数额时，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场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按照账龄分析法，估计出这部分可能收不回的款项，作为风险损失扣除后计算评估值；对于有确凿依据表明无法收回的，按零值计算；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值计算。

3.预付账款，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调查了解了预付账款形成的原因、对方单位的资信情况等。按照重要性原则，对大额的预付账款进行了相应合同、凭证的抽查。按照合同约定的预付款项预计均能够收到相应货物，预付款项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4.存货

(1)产成品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产成品的销售模式、供需关系、市场价格信息等。对评估基准日近期的销售合同进行了抽查。评估人员和被评估单位存货管理人员共同对产成品进行了抽盘，并根据盘点结果进行了评估倒推，评估倒推结果和评估基准日产成品数量、金额一致。

被评估单位产成品采用实际成本核算，账面构成主要是采购成本。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产成品均为正常销售产品。对于正常销售的产品根据评估基准日的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适当数额的税后净利润确定评估值。具体评估计算公式如下：

正常销售产成品评估值=产成品数量×产成品不含税销售单价×(1-销售税金及附加率-销售费用率-所得税费用率-净利润率×扣减率)。

(2)在产品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各项目的进度情况，并收集了项目的预计毛利情况统计表。

本次评估对于在产品按照约当产量法对在产品各项目参照产成品评估方法结合销售合同价款、完工比例计算确定评估值，其评估值计算公式如下:

在产品评估值=在产品不含税合同价格×(1-销售税金及附加率-销售费用率-所得税率-净利润率×扣减率)×完工程度。

5.其他流动资产

评估基准日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核算内容为待认证的留抵进项税。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其他流动资产的形成原因并查阅了相关依据及账薄。经核实结果无误，其他流动资产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6.机器设备

根据各类设备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主要采用成本法评估，成本法计算公式如下:

(1)成本法

评估值=重置成本×成新率

①重置成本

A 车辆

对于车辆，通过市场调查确定车辆购置费，加上车辆购置税和其它合理的费用(如牌照费)确定其重置成本，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车辆，其重置成本扣除可抵扣增值税。

B 电子设备

对于电子设备，一般通过市场调查确定市场购置价扣除可抵扣增值税作为重置成本，部分需要安装的电子设备参照机器设备评估。

②成新率

依据设备经济寿命年限和已使用年限，通过对设备使用状况的现场调查，综合考虑实际技术状况、设备利用维修保养状况等因素综合确定其成新率。

A 对于车辆，主要依据《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2012 第 12 号令)的车辆强制报废标准，以车辆行驶里程、使用年限两种方法根据孰低原则确定理论成新率，然后结合现场勘察情况进行调整。计算公式如下:

行驶里程成新率=(规定行驶里程-已行驶里程)/规定行驶里×100%

年限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100%

综合成新率=MIN(年限法成新率，行驶里程法定成新率)+勘查调整

B 对于电子设备、打印机等小型设备，主要依据其经济寿命年限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对于大型的电子设备还参考其工作环境、设备的运行状况等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计算公式如下:

年限法成新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100%

综合成新率=年限法成新率×调整系数

(2)市场法

①本次对于购置时间较长的部分车辆，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市场法是指将估价对象与在评估基准日时点近期有过交易的类似车辆进行比较，对这些类似车辆的已知价格作适当的修正，以此估算估价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

市场法估价过程如下:

A 搜集交易实例；

B 选取可比实例；

C 建立价格可比基础；

D 进行交易情况修正；

E 进行交易日期修正；

F 进行个别因素修正；

G 求出比准价格。

市场法计算公式如下:

待估车辆价格=参照物交易价格×正常交易情况/参照物交易情况×待估车辆评估基准日价格指数/参照物车辆交易日价格指数×待估车辆个别因素值/参照物车辆个别因素值

②对于电子设备以及购置时间较长已无在售的电子设备，按照评估基准日的二手市场、报废价格，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7.无形资产-技术类资产

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

一般而言，技术类无形资产研制开发的成本，往往与技术价值没有直接的对应关系，由于评估对象是经历了数年不断贡献的结果，且是交叉研究中的产物，加之管理上的原因，研制的成本难以核算，无法从成本途径对它们进行评估，因此对于与研制成本基本无关的技术，一般不选取成本法评估。

另外，由于被评估单位的技术类无形资产主要是时空大数据平台，属于广义的大数据平台的一部分，近年来上市公司相同的业务技术基于大数据平台上搭建，技术上依靠的硬件、软件等可比性较差。且目前国内缺乏活跃、透明的软件技术交易市场案例，不易从市场交易中选择参照物，故不适用市场法。

因此，本次从收益途径进行评估，采用收益现值法。

收益现值法的技术思路是对使用专有技术项目生产的产品未来年期的收益进行预测，并按一定的分成率，即该专有技术在未来年期收益中的贡献率，计算专有技术的收益额，用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加和即为评估值。其基本计算公式如下:

$$P = \sum_{i=1}^{n} R_i \times \eta \times (1 + r)^{-i}$$

式中: P—评估对象价值

Ri—第 i 年的评估对象带来的相关产品销售收入

η—评估对象的销售收入分成率

n—评估对象的收益年限

r: 折现率

根据收益现值法的公式可知，评估值的合理性主要取决于以上参数预测和取值的合理性: 收益年限的确定，技术分成率的确定，未来各年度收益的预测，以及折现率的确定。

对技术实施方提供的专有技术未来实施情况和收益状况的预测进行必要的分析、判断和调整，确信相关预测的合理性。

根据技术类无形资产的技术寿命、技术成熟度、产品寿命及与专有技术资产相关的合同约定期限，合理确定专有技术收益期限。

根据评估基准日的利率、投资回报率、资本成本，以及专有技术实施过程中的技术、经营、市场、资金等因素，合理确定折现率。

8.其他无形资产

根据其他无形资产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的外购软件，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扣除增值税作为评估值;

(2)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但版本已经升级的外购软件，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扣减软件升级费用后作为评估值;

(3)对于定制软件，以向软件开发商的询价作为评估值;

(4)对于已经停止使用，经向企业核实无使用价值的软件，评估值为零。

9.负债

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预计负债、递延收益等。评估人员根据企业提供的各项目明细表及相关财务资料，对账面值进行核实，以企业实际应承担的负债确定评估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评估人员于2022年5月19日至2022年6月30日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实施了评估。主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如下:

(一) 接受委托

我公司与委托人就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以及各方的权利、义务等达成一致，并与委托人协商拟定了相应的评估计划。

(二) 前期准备

接受委托后，项目组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特点以及时间计划，拟定了具体的评估工作方案，组建评估团队。同时，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拟定评估所需资料清单及申报表格。

(三) 现场调查

评估人员于2022年5月19日至2022年6月5日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等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1.资产核实

(1)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应向评估机构提供的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细致准确地填报，同时收集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2)初步审查和完善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明细表"进行完善。

(3)现场实地勘查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评估人员在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并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了不同的勘查方法。

(4)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5)查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车辆的产权证明文件资料以及设备的购入合同、凭证等进行查验；对纳入评估范围的专利、软件著作权的证书进行了查看、核对。

2.尽职调查

评估人员为了充分了解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进行了必要的调查。调查的主要内容如下:

(1)被评估单位的历史沿革、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必要的产权和经营管理结构;

(2)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财务经营管理状况;

(3)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计划、发展规划和财务预测信息;

(4)评估对象、被评估单位以往的评估及交易情况;

(5)影响被评估单位经营的宏观、区域经济因素;

(6)被评估单位所在行业的发展状况与前景;

(7)其他相关信息资料。

(四) 资料收集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评估资料收集，包括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方等相关当事方获取的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并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了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

(五) 评定估算

评估人员针对各类资产的具体情况，根据选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了初步评估结论。项目负责人对各类资产评估初步结论进行汇总，撰写并形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六) 内部审核

根据我公司评估业务流程管理办法规定，项目负责人在完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后提交公司内部审核。完成内部审核后，在不影响对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

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沟通。完成上述资产评估程序后，出具并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本资产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如下:

(一) 假设所有评估标的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被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二) 假设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交易行为都是自愿的、理智的，都能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三) 假设被评估资产按照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等持续使用;

(四) 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五) 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六) 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七)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八)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九)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十一)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十二)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十三) 评估假设2023年后续可持续申请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按照15%比例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一)收益法评估结果

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5,215.09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7,488.33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273.24万元。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08.24万元，增值额为2,381.48万元，增值率为104.76%。

(二)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5,215.09万元，评估价值为6,337.40万元，增值额为1,122.31万元，增值率为21.52%；总负债账面价值为7,488.33万元，评估价值为7,245.45万元，减值额为242.88万元，减值率为3.24%；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273.24万元，评估价值为-908.05万元，增值额为1,365.19万元，增值率为60.05%。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2年4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5,134.20	5,227.86	93.66	1.82
非流动资产	2	80.89	1,109.54	1,028.65	1,271.67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0.00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4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5	63.34	107.74	44.40	70.10
在建工程	6	0.00	0.00	0.00	
油气资产	7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8	17.55	1,001.80	984.25	5,608.26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9	0.0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0.00	0.00	0.00	
资产总计	11	**5,215.09**	**6,337.40**	**1,122.31**	**21.52**
流动负债	12	6,959.60	6,959.60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13	528.73	285.85	-242.88	-45.94
负债总计	14	**7,488.33**	**7,245.45**	**-242.88**	**-3.24**
净资产	15	**-2,273.24**	**-908.05**	**1,365.19**	**60.05**

(三)评估结论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08.24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908.05万元，两者相差1,016.29万元。

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收益法指通过被评估企业预期收益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本次评估结论选取收益法的主要理由：航天精一属于高科技研发类公司，其固定资产投入相对较小，账面价值不高，而企业的主要价值除了固定资产、营运资金等有形资源之外，也包括企业所拥有的专业技术、服务能力、人才团队等重要的无形资源。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反映的是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仅对各单项有形资产、无形资产进行评估，不能完全体现各个单项资产组合对整个公司的贡献，尤其是无法完全衡量各单项资产、无形资产、企业资质、专利等资产的实际价值，而公司整体收益能力是企业所有环境因素和内部条件共同作用的结果。鉴于本次评估目的，收益法评估的途径能够客观合理地反映航天精一的价值。本次评估以收益法的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根据上述分析，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即：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结果为108.24万元。

本资产评估报告没有考虑由于具有控制权或者缺乏控制权可能产生的溢价或者折价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专业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评估利用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第12条规定：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对财务报表的使用要求对其进行了分析和判断，但对相关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评估基准日的财务状况和当期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发表专业意见并非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三)评估范围的表内资产和负债权属清晰，权属证明完善。表外申报的无形资产中，存在1项软件著作权，系广东精一规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航天精一曾用名)及华南师范大学共同著作。

委托评估的资产权属问题如下: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无形资产类型	权证编号	取得日期
犯罪地理分析研判系统软件V1.0	软件著作权	软著登字第0527263号	2013/03

(四)涉诉事项:

2019年12月2日，航天精一与南京明略签署了四份软件产品销售合同，约定南京明略向航天精一订购智慧警务可视化支撑软件、智慧警务立体化防控作战平台等软件。现四份软件产品销售合同所涉及的软件产品均已交付，南京明略未向航天精一支付合同价款。

2022年1月27日，航天精一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如下:

1.请求判令南京明略支付《软件产品销售合同》项下合同价款3,800.00万元;

2.请求判令南京明略支付逾期违约金855.76万元（以1,140.00万元为基数，按照日万分之五计算，自2019年12月17日起计算至2021

年3月30日；以2,660.00万元为基数，按照日万分之五计算，自2020年1月14日起计算至2021年3月30日）；

3.请求判令南京明略承担航天精一因维权而产生的律师费等合理费用。

截至评估基准日，该案件仍处于审理过程中。

(五)根据《资产评估法》和《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委托资产评估业务，应当对其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资产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对资产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提供保证。

(六)本评估结果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原则确定的现行价格，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为：委托人和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2.资产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本项目对应的经济行为有效。

3.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在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4.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5.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报告是指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要求，根据委托履行必要的评估程序后，由资产评估机构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出具的专业报告。本报告经承办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签名并加盖评估机构公章，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所出资企业备案(核准)后方可正式使用。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2022年6月30日。

资产评估师：郁　宁　　资产评估师：云丹丹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附件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附件二、被评估单位基准日专项审计报告；

附件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附件四、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附件五、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附件六、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复印件；

附件七、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备案公告；

附件八、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附件九、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

附件十、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纪要

（第20期）

党群工作部　　2022年8月4日

党委会

时　间：2022年8月4日

地　点：822会议室

主持人：苏子华

参加人：郭会明　刘　磊　王艳彬　韩　宁

列席人：刘大军(班子成员)

童　伟　孙会军　宋凯歌　高天翔　董石峰

议　题：

一、审议关于航天长峰2022年半年报及相关议案

二、审议关于航天长峰拟挂牌转让所持航天精一相关资产事项

三、审议航天精一召开第二届第三十五次董事

会、召开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相关议案

证券与资产运营部汇报相关议题，会议经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一、原则同意《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关联交易事项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两项议案的内容，后续由证券与资产运营部按会议意见修改完善，提交航天长峰董事会审议。

二、原则同意航天长峰拟挂牌转让所持航天精一相关资产事项的内容，后续由证券与资产运营部将拟挂牌转让所持航天精一相关资产事项的材料提交二院审议，待二院审议通过后提交航天长峰董事会审议。

三、原则同意航天精一第二届第三十五次董事会、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相关议案，后续由航天精一按法定程序召开相关会议。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22年8月4日印发

拟稿: 李　明　　共印2份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56202200802118 5
报告名称：	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二〇二二年一至四月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22）第 110C023957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报告日期：	2022 年 06 月 30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8 月 02 日
签字人员：	张冲良(110001650200)， 肖东亮(110101301771)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至四月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审计报告	1-3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47

Grant Thornton
致同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 5 层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58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www.grantthornton.cn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2）第 110C023957 号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精一”）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4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2022 年 1 至 4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航天精一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4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2022 年 1 至 4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航天精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航天精一 2022 年 1 至 4 月发生净亏损 3,379,996.68 元，且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航天精一负债高于资产总额 22,698,069.10 元；2022 年 1 至 4 月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2,221,697.97 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航天精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航天精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航天精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航天精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航天精一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航天精一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航天精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4月30日

编制单位：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4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798,113.78	5,183,922.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3	21,392,049.55	21,735,693.2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926.80	
其他应收款	七、4	583,595.13	565,848.03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七、5	17,731,770.27	16,273,140.94
其中：原材料	七、5		
库存商品（产成品）	七、5		65,893.80
合同资产	七、6	8,789,726.49	8,852,515.3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7	7,838.50	
流动资产合计		**51,342,020.52**	**52,561,119.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8	633,364.38	763,112.85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七、8	4,650,532.18	4,650,532.18
累计折旧	七、8	4,017,167.80	3,902,062.2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七、8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七、9	175,515.14	187,249.06
开发支出	七、1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1		1,886.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8,879.52**	**952,247.97**
资 产 总 计		**52,150,900.04**	**53,513,367.93**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4月30日

编制单位：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4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3	10,030,839.08	10,012,222.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14	10,443,256.61	10,333,366.4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15	14,225,714.51	13,619,069.44
应付职工薪酬	七、16	1,842,390.43	1,217,223.08
其中：应付工资	七、16		1,111,683.90
应付福利费	七、16		
应交税费	七、17	4,144,363.11	4,294,705.09
其他应付款	七、18	28,122,227.52	27,283,027.62
其中：应付股利	七、18	24,831,852.09	24,831,852.0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19	787,218.63	818,867.17
流动负债合计		69,596,009.89	67,578,481.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20	2,429,867.97	2,429,867.97
递延收益	七、21	2,857,386.78	2,857,386.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87,254.75	5,287,254.75
负债合计		74,883,264.64	72,865,735.8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22	7,246,000.00	7,246,000.00
国有法人资本		3,695,460.00	3,695,460.00
民营资本		3,550,540.00	3,550,540.00
实收资本净额	七、22	7,246,000.00	7,24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七、23	18,134,993.53	18,134,993.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24	3,623,000.00	3,623,00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3,623,000.00	3,623,000.00
任意公积金			
未分配利润	七、25	-51,736,358.13	-48,356,361.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732,364.60	-19,352,367.9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732,364.60	-19,352,367.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150,900.04	53,513,367.93

企业负责人：黄红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凤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利润表

2022年1-4月

编制单位：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1-4月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58,561.33**	**23,895,783.10**
其中：营业收入	七、26	758,561.33	23,895,783.10
二、营业总成本		**5,169,603.73**	**44,471,894.41**
其中：营业成本	七、26	262,435.46	19,483,710.04
税金及附加	七、27	12,370.97	78,522.18
销售费用	七、28	1,933,787.70	12,254,640.55
管理费用	七、29	2,165,181.77	8,436,468.22
研发费用	七、30	663,489.87	3,611,692.28
财务费用	七、31	132,337.96	606,861.14
其中：利息费用	七、31		482,499.62
利息收入	七、31		21,479.22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一"号填列）			
加：　其他收益	七、32	15,069.97	1,413,384.00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一"号填列）	七、33	356,616.57	-8,013,597.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一"号填列）	七、34	673,086.12	-5,925,084.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3,366,269.74**	**-33,101,409.08**
加：营业外收入	七、35	950.00	6,408.66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七、36	14,676.94	22,363.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3,379,996.68**	**-33,117,364.31**
减：所得税费用	七、37		2,933,690.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3,379,996.68**	**-36,051,055.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379,996.68	-36,051,055.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79,996.68**	**-36,051,055.06**

企业负责人：黄红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现金流量表

2022年1-4月

编制单位：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1-4月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8,753.00	26,693,789.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583.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509.84	4,984,678.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3,262.84**	**31,701,051.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0,719.79	4,770,793.4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81,051.81	23,766,538.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422.05	596,775.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9,767.16	6,203,387.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94,960.81**	**35,337,49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38	**-2,221,697.97**	**-3,636,441.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0	8,091.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	**8,091.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00**	**8,091.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88.42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222.21	483,569.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710.63**	**10,483,569.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10.63**	**-483,569.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5,808.60**	**-4,111,918.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38	2,495,673.78	6,607,592.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38	**159,865.18**	**2,495,673.78**

企业负责人：黄石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凤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4月

项　　目	2022年1-4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46,000.00				18,134,993.53				3,623,000.00	-48,356,361.45	-19,352,367.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46,000.00				18,134,993.53				3,623,000.00	-48,356,361.45	-19,352,367.9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79,996.68	-3,379,996.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79,996.68	-3,379,996.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46,000.00				18,134,993.53				3,623,000.00	-51,736,358.13	-22,732,364.60

企业负责人：黄红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4月

项　　目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46,000.00				18,134,993.53				3,623,000.00	-12,305,306.39	16,698,687.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46,000.00				18,134,993.53				3,623,000.00	-12,305,306.39	16,698,687.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051,055.06	-36,051,055.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051,055.06	-36,051,055.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46,000.00				18,134,993.53				3,623,000.00	-48,356,361.45	-19,352,367.92

企业负责人：黄石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精一"或"本公司"）于 2002 年 3 月 5 日在广州市注册成立，前身为广州市精一规划勘测科技有限公司，由李卫红、符名引和李小燕以现金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1.00 万元人民币，广东中晟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02 年 2 月 25 日出具的"粤中晟验字（2002）第 Z071 号"《验资报告》，其中李卫红出资 63.63 万元，占比 63%，符名引出资 27.27 万元，占比 27%，李小燕出资 10.10 万元，占比 10%。

2004 年 4 月 28 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符名引将其持有的公司 27%股权平价（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 27.27 万元）转让给股东李卫红；同意股东李小燕将其持有的公司 10%股权平价（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 10.10 万元）转让给张宏利，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李卫红出资 90.90 万元，占比 90%，张宏利出资 10.10 万元，占比 10%。

2006 年 3 月 24 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51.00 万元，新增出资 50.00 万元，由股东李卫红以货币出资 45.00 万元、张宏利以货币出资 5.00 万元。本次增资后，李卫红出资 135.90 万元，占比 90%，张宏利出资 15.10 万元，占比 10%。实际出资额为 20.00 万元，因出资不实，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股东会，约定由股东补足余下的 30.00 万元出资。具体出资为：李卫红投入货币 25.00 万元，张宏利投入货币 5.00 万元。

2006 年 5 月 15 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51.00 万元增加到 501.00 万元，新增出资 350.00 万元由股东以无形资产（软件著作权《地理信息管理系统 V1.0》）出资，其中李卫红以无形资产出资 315.00 万元，张宏利以无形资产出资 35.00 万元。2006 年 4 月 12 日，广东华纳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评字[2006]第 G013 号"《无形资产评估报告书》。2006 年 5 月 25 日，广州市建弘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号为"建验字[2006]032"的《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事项予以验证。

2011 年 10 月 30 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以公司未分配利润 209.00 万转增实收资本。同时，李卫红将转增后出资额 639.00 万元中的 71.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戴泉。2011 年 11 月 18 日，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号为"中海粤审字（2011）第 0042"的《验资报告》。2013 年 4 月 22 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戴泉将其持有的公司 10%股权平价（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 71.00 万元）转让给李卫红。

2015 年 12 月 10 日，经股东会决议，出于对 2006 年 5 月 15 日做实注册资本和避免潜在瑕疵的考虑，决议通过：李卫红、张宏利分别以等额的货币补足该项无形资产出资，李卫红投入货币 315.00 万元，张宏利投入货币 35.00 万元。2015 年 12 月 15 日，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出资补正事宜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海粤验字（2015）第 082 号"《验资报告》。

2015 年 12 月 16 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李卫红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 639.00 万元）转让给张宏利（353.58 万元）、张鸯（142.00 万元）、曾琳（106.50 万元）、曾耀国（11.36 万元）、张杰（11.36 万元）、谢行知（9.23 万元）、李健财（4.97 万

元）。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变更为：张宏利出资 424.58 万元，占比 59.80%，张骜出资 142.00 万元，占比 20.00%，曾琳出资 106.50 万元，占比 15.00%，曾耀国出资 11.36 万元，占比 1.60%，张杰出资 11.36 万元，占比 1.60%，谢行知出资 9.23 万元，占比 1.30%，李健财出资 4.97 万元，占比 0.70%。

2016 年 1 月 25 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2 月 1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23,920,993.53 元折合为股本，每股面值 1 元，折合 7,100,000 股，账面净资产高于股本部分 16,820,993.53 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2016 年 2 月 6 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6]G15018170032 号）号）。

2016 年 7 月 12 日，本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文件【股转系统函[2016]4915 号】，本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2016 年 10 月 17 日，本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对核心员工定向增发股票的决议，发行股份数量 14.60 万股，每股人民币 10.00 元，截止 2016 年 10 月 19 日止，共募集资金 1,460,000.00 元。其中，增加股本 146,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314,000.00 元。增资后，新增 18 名核心员工股东。2017 年 1 月 3 日，此次增资在全国股转系统登记。

2017 年 11 月 30 日，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7 年第 67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结果，航天长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为确保上述收购事项的顺利推进，2017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精一规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2017]7170 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2 月 26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2018 年 1 月 24 日，本公司名称变更为"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 日，本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关于张宏利、张骜等 7 名公司股东向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出让合计持有的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1%股份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2018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完成上述股权变更工商登记。

2018 年 6 月 14 日，本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同意由股东张宏利受让方上直持有的公司 0.06%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 4,000 元）、杨旭辉持有的公司 0.06%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 4,000 元）。以上交易完成后，方上直、杨旭辉不再持有航天精一的股份，股东张宏利合计持有公司 28.48%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 2,063,935.00 元）。2018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完成上述股权变更工商登记。

2018 年 7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同意由股东张宏利受让吴小强持有的公司 0.2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 18,000 元）、姜金鹏持有的公司 0.03%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 2,000 元）。以上交易完成后，吴小强、姜金鹏不再持有航天精一的股份，股东张宏利合计持有公司 28.76%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 2,083,935.00 元）。2018 年 8 月 23 日，本公司完成上述股权变更工商登记。

2019 年 9 月 9 日，本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转让股权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同意由股东张宏利受让张林芳持有的公司 0.08%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 6,000 元）、卢增辉持有的公司 0.06%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 4,000 元）、杨清瑞持有的公司 0.06%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 4,000 元）。以上交易完成后，张林芳、卢增辉、杨清瑞不再持有航天精一的股份，股东张宏利合计持有公司 28.95%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 2,097,935.00 元）。2019 年 9 月 10 日，本公司完成上述股权变更工商登记。

本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行业，根据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公司登记信息，基本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6734914282Y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科技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首期工业园建工路 9 号 5 楼北区 502、504、506、508、510、512、516、518 号。

法定代表人：董石峰

注册资本：人民币 7,246,000.00 元

经营范围：测绘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地理信息加工处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零售。

本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股东大会）为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各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0 人），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 1 人，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 1 人。

公司设总经理 1 人，副总经理 4 人，下设以下部门和分支机构：总经办、财务部、综合管理部、经营计划部、研究院、大数据事业部、软件研发事业部、市场营销部、；广州分公司、湖北分公司、新疆分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经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公司 2022 年 1 至 4 月发生净亏损 3,379,996.68 元，且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负债高于资产总额 22,698,069.10 元；2022 年 1 至 4 月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2,221,697.97 元。因本公司在可预见的将来以维持本公司的持续经营的措施有：加强内部管理，优化人员配置，降低生产成本和管理费用，提升经营管理效率；积极通过各种方式催收对债务方的债权并偿还对债权方的欠款；加快存量项目的验收工作，盘活存量资产，提升资产质量。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 1 至 4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账龄组合

C、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组合：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投标保证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员工借款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

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发出的计价及摊销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5 年	3-5	19-19.4
电子设备	5 年	3	19.4
办公设备	3-5 年	0-5	19-33.33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四、12。

当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9、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软件	10 年	平均年限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12。

10、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办公楼装修支出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2、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无设定受益计划。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5、收入的确认原则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四、5、(4)）。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从事地理信息数据服务、警用应用专题开发服务、地理信息集成服务等地理信息产业项目服务。本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包括集成、软件、数据、硬件产品、服务，具体收入确认政策为：

① 集成、软件、数据项目

按照时点法确认收入。公司在完成项目并取得客户签署的验收报告后确认收入。

② 硬件产品

按照时点法确认收入。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客户现场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取得验收确认书，表明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本公司确认收入

③ 系统维护服务收入

按照时段法确认收入。在提供系统维护服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一般按照直线法确认。

对于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按照各单项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项服务。各项服务的单独售价依据本公司单独销售各项服务的价格得出。

1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

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9、租赁

（1）租赁业务的分类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满足以下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应当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经营租赁业务的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公司作为出租人对经营租赁业务的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租出的资产，按资产的性质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按照公司对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于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应税收入按 13%、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二）优惠税负及批文

根据 2021 年 1 月 15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广东省 2020 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2021]23 号），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通过了广东省 2020 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高新企业证书正在办理中。综上，报告期内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9 日申请备案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项目，取得穗天国税减备[2014]100044 号减免税备案登记告知书，自 2014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相关的免税政策。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770.40	4,670.40
银行存款	157,083.50	25,549.62
财务公司存款	2,011.28	2,465,453.76
其他货币资金	2,638,248.60	2,638,248.60
合　计	**2,798,113.78**	**5,133,922.38**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履约保证金	2,638,248.60	2,638,248.60

2、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628,819.64	7,112,758.17
1 至 2 年	5,473,988.67	1,752,900.11
2 至 3 年	21,813,695.61	21,536,224.17
3 至 4 年	5,873,659.07	5,873,659.07
4 至 5 年	3,002,662.96	3,049,662.96
5 年以上	1,176,850.00	1,342,150.00
小　计	**39,969,675.95**	**40,667,354.48**
减：坏账准备	18,577,626.40	18,931,661.24
合　计	**21,392,049.55**	**21,735,693.2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2022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02,433.30	5.01	2,002,433.3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967,242.65	94.99	16,575,193.10	43.66	21,392,049.55
其中：					
账龄组合	37,967,242.65	94.99	16,575,193.10	43.66	21,392,049.55
合 计	**39,969,675.95**	**100.00**	**18,577,626.40**	**46.48**	**21,392,049.55**

（续）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02,433.30	4.92	2,002,433.3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664,921.18	95.08	16,929,227.94	43.78	21,735,693.24
其中：					
账龄组合	38,664,921.18	95.08	16,929,227.94	43.78	21,735,693.24
合 计	**40,667,354.48**	**100.00**	**18,931,661.24**	**46.55**	**21,735,693.24**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东莞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470,000.00	470,000.00	3 至 4 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公安局塘厦分局	466,398.00	466,398.00	3 至 4 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公安局寮步分局	396,000.00	396,000.00	5 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公安局石龙分局	225,600.00	225,600.00	3 至 4 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公安局茶山分局	179,352.00	179,352.00	3 至 4 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公安局横沥分局	134,403.30	134,403.30	3 至 4 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公安局道滘分局	76,680.00	76,680.00	3 至 4 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防科学技术大学信息工程研究所	54,000.00	54,000.00	5 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2,002,433.30**	**2,002,433.30**			

期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2022 年 4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2,628,819.64	358,210.87	13.63
1 至 2 年	5,473,988.67	1,496,543.22	27.34
2 至 3 年	21,813,695.61	7,975,377.10	36.56
3 至 4 年	5,873,659.07	4,567,982.25	77.77
4 至 5 年	1,450,229.66	1,450,229.66	100.00
5 年以上	726,850.00	726,850.00	100.00
合　计	**37,967,242.65**	**16,575,193.10**	**43.6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坏账准备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931,661.24
本期计提	-354,034.84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4月30日余额	**18,577,626.40**

（3）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2 年 4 月 30 日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1,798,500.00	54.54	9,454,180.7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	4,014,446.33	10.04	2,191,502.42
苏州航天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451,500.00	8.64	943,611.55
库车市公安局	1,520,560.00	3.80	438,236.36
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1,365,000.00	3.42	185,999.01
合计	**32,150,006.33**	**80.44**	**13,213,530.09**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583,595.13	565,848.03
合　计	**583,595.13**	**565,848.03**

（1）其他应收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58,534.65	444,569.28

账 龄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至 2 年	83,735.79	78,835.79
2 至 3 年	103,750.00	103,65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5,500.00	19,300.00
小 计	**661,520.44**	**646,355.07**
减：坏账准备	77,925.31	80,507.04
合 计	**583,595.13**	**565,848.03**

（2）其他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						
投标保证金	190,283.00	50,151.65	140,131.35	137,685.00	51,131.75	86,553.25
代扣代缴款	123,624.60	6,181.23	117,443.37	145,882.28	7,294.11	138,588.17
单位往来款	260,673.85	17,245.48	243,428.37	357,187.79	21,801.18	335,386.61
员工借款	86,938.99	4,346.95	82,592.04	5,600.00	280.00	5,320.00
合 计	**661,520.44**	**77,925.31**	**583,595.13**	**646,355.07**	**80,507.04**	**565,848.03**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1,520.44	11.78	77,925.31	583,595.13	
押金、投标保证金	190,283.00	26.36	50,151.65	140,131.35	
应收其他款项	384,298.45	6.10	23,426.71	360,871.74	
员工借款	86,938.99	5.00	4,346.95	82,592.04	
合 计	**661,520.44**	**11.78**	**77,925.31**	**583,595.13**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

2021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种　类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6,355.07	12.46	80,507.04	565,848.03	
押金、投标保证金	137,685.00	37.14	51,131.75	86,553.25	
应收其他款项	503,070.07	5.78	29,095.29	473,974.78	
员工借款	5,600.00	5.00	280.00	5,320.00	
合　计	**646,355.07**	**12.46**	**80,507.04**	**565,848.03**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0,507.04			80,507.0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81.73			-2,581.7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4 月 30 日余额	**77,925.31**			**77,925.31**

（5）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2 年 4 月 30 日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鹏电子信息机器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167,552.00	1年以内	25.33	8,377.60
东莞市公安局	投标保证金	103,650.00	2至3年	15.67	31,095.00
普宁市公安局	单位往来	67,840.00	1至2年	10.26	6,784.00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35,000.00	1年以内	5.29	1,750.00
韦志浩	员工借款	20,096.50	1年以内	3.04	1,004.83
合　计		**394,138.50**		**59.59**	**49,011.43**

4、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21,252,438.94	3,583,267.78	17,669,171.16	19,790,514.92	3,583,267.78	16,207,247.14
库存商品	62,599.11		62,599.11	65,893.80		65,893.80
合　计	**21,315,038.05**	**3,583,267.78**	**17,731,770.27**	**19,856,408.72**	**3,583,267.78**	**16,273,140.94**

（2）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存货种类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4月30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3,583,267.78						3,583,267.78

5、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结算的进度款及质保金	14,509,765.00	5,720,038.51	8,789,726.49	15,245,640.00	6,393,124.63	8,852,515.37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4 月 30 日	原因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93,124.63	-673,086.12			5,720,038.51	
其中：账龄组合	6,393,124.63	-673,086.12			5,720,038.51	
合　计	**6,393,124.63**	**-673,086.12**			**5,720,038.51**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393,124.63
本期计提	-673,086.12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本期转销	

其他	
2022 年 4 月 30 日减值准备金额	5,720,038.51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2年4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待认证进项税额	7,838.50	

7、固定资产

项　目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633,364.38	748,469.90
固定资产清理		14,642.95
合　计	**633,364.38**	**763,112.85**

（1）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4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650,532.18**			**4,650,532.18**
其中：运输工具	809,574.38			809,574.38
电子设备	3,767,055.71			3,767,055.71
办公设备	73,902.09			73,902.09
二、累计折旧合计	**3,902,062.28**	**115,105.52**		**4,017,167.80**
其中：运输工具	798,069.20			798,069.20
电子设备	3,043,035.32	113,617.88		3,156,653.20
办公设备	60,957.76	1,487.64		62,445.4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48,469.90**			**633,364.38**
其中：运输工具	11,505.18			11,505.18
电子设备	724,020.39			610,402.51
办公设备	12,944.33			11,456.69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48,469.90**			**633,364.38**
其中：运输工具	11,505.18			11,505.18
电子设备	724,020.39			610,402.51
办公设备	12,944.33			11,456.69

8、无形资产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年4月30日
一、原价合计	**570,324.98**			**570,324.98**
其中：软件	570,324.98			570,324.98
二、累计摊销合计	**383,075.92**	**11,733.92**		**394,809.84**
其中：软件	383,075.92	11,733.92		394,809.84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187,249.06**			**175,515.14**
其中：软件	187,249.06			175,515.14

9、开发支出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4月30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城市重大危险源智能监测预警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		38,478.14			38,478.14		
WOAB 研发项目		23,820.92			23,820.92		
梅州市公安局反隐身精灵模型平台建设项目		52,494.09			52,494.09		
基于微服务的开发者平台		82,838.78			82,838.78		
文物安全事件智能决策支持与应急处置系统研究		245,895.36			245,895.36		
基于精一地图引擎的视频融合研究与应用		106,745.13			106,745.13		
基于知识推理和仿真演练的应急预案智能化管理		24,646.63			24,646.63		
广州市院士专家工作站项目		900.00			900.00		
其他		3,670.82			3,670.82		
合　计		**579,489.87**			**579,489.87**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2 年 4 月 30 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办公楼装修支出	1,886.06		1,886.06			

11、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2年4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0,030,839.08	10,012,222.22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债权单位	2022年4月30日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月）	逾期利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员村支行	10,000,000.00	LPR	1	1.5LPR

说明：

① 资产负债表日后未进行偿还。

② 2022 年 6 月 27 日，已到期短期借款已办理展期，展期日期截至到 2023 年 4 月 1 日，展期利率为 LPR 利率+0.30%。

12、应付账款

账　龄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4,320,176.86	4,300,333.64
1 至 2 年（含 2 年）	4,670,808.79	4,413,497.47
2 至 3 年（含 3 年）	1,205,226.02	1,313,480.73
3 年以上	247,044.94	306,054.64
合　计	**10,443,256.61**	**10,333,366.48**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2022 年 4 月 30 日	未偿还原因
广州瞬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48,310.57	尚未结算
广州紫荆林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630,000.00	尚未结算
东莞市智诚实业有限公司	555,788.83	尚未结算
北京索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4,716.98	尚未结算
湖南金灶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36,758.00	尚未结算
合　计	**3,125,574.38**	

13、合同负债

项　目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项目款	14,225,714.51	13,619,069.44

14、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4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1,154,192.98	4,389,022.76	3,829,185.31	1,714,030.4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33.00	423,605.95	298,278.95	128,360.00
辞退福利	59,997.10		59,997.10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4 月 30 日
合　计	**1,217,223.08**	**4,812,628.71**	**4,187,461.36**	**1,842,390.43**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4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11,683.90	4,027,812.74	3,466,495.39	1,673,001.25
职工福利费		49,312.65	49,312.65	
社会保险费	2,381.22	122,877.88	124,828.10	431.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72.93	120,858.00	122,786.06	244.87
工伤保险费	18.16	2,023.88	2,042.04	-
生育保险费	190.13			190.13
其他				
住房公积金		126,428.00	96,428.00	30,00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127.86	62,587.49	92,121.17	10,594.18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154,192.98**	**4,389,022.76**	**3,829,185.31**	**1,714,030.4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4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2,905.87	417,274.79	291,820.66	128,360.00
失业保险费	127.13	6,331.16	6,458.29	
合　计	**3,033.00**	**423,605.95**	**298,278.95**	**128,360.00**

15、应交税费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2022年4月30日
增值税	84,949.98	45,036.48	129,964.87	21.59
企业所得税	4,143,645.89			4,143,645.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46.50	3,152.55	9,097.54	1.5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4,247.49	2,251.82	6,498.24	1.07
个人所得税	54,961.43	47,625.87	101,953.25	634.05
其他税费	953.80	6,966.60	7,861.40	59.00
合　计	**4,294,705.09**	**105,033.32**	**255,375.30**	**4,144,363.11**

16、其他应付款

类　别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利	24,831,852.09	24,831,852.09
其他应付款项	3,290,375.43	2,451,175.53
合　计	**28,122,227.52**	**27,283,027.62**

（1）应付股利

项　目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股利	24,831,852.09	24,831,852.09

说明：其中应付母公司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股利为 12,664,244.58 元。

（2）其他应付款项

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往来款	3,042,504.37	2,204,977.33
关联方往来款	81,500.00	81,500.00
员工垫支款	137,230.16	134,785.00
劳务费	29,140.90	29,913.20
合　计	**3,290,375.43**	**2,451,175.53**

17、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2年4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787,218.63	818,867.17
合　计	**787,218.63**	**818,867.17**

18、预计负债

项　目	2022年4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产品质量保证	2,429,867.97	2,429,867.97
合　计	**2,429,867.97**	**2,429,867.97**

19、递延收益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4 月 30 日
政府补助	2,857,386.78			2,857,386.78
合　计	2,857,386.78			2,857,386.78

其中：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本期返还的金额	其他变动	2022 年 4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本期返还的原因
广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创新与交流中心广州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站第一期经费	1,729,326.09						1,729,326.09	与收益相关	
基于大数据技术文物安全综合信息应用平台关键技术研究项目补助	1,128,060.69						1,128,060.69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857,386.78**						**2,857,386.78**		

20、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4 月 30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3,695,460.00	51.00			3,695,460.00	51.00
张宏利	2,097,935.00	28.95			2,097,935.00	28.95
张骜	685,666.00	9.46			685,666.00	9.46
曾琳	514,249.00	7.10			514,249.00	7.10
曾耀国	61,613.00	0.85			61,613.00	0.85
张杰	57,751.00	0.80			57,751.00	0.80
谢行知	44,568.00	0.62			44,568.00	0.62
李健财	30,758.00	0.42			30,758.00	0.42
其他小股东	58,000.00	0.80			58,000.00	0.80
合　计	**7,246,000.00**	**100.00**			**7,246,000.00**	**100.00**

21、资本公积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4 月 30 日
资本溢价	1,314,000.00			1,314,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16,820,993.53			16,820,993.53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4 月 30 日
合计	**18,134,993.53**			**18,134,993.53**

22、盈余公积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4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3,623,000.00			3,623,000.00
合　计	3,623,000.00			3,623,000.00

2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2 年 1-4 月	2021 年度
上年年末余额	-48,356,361.45	-12,305,306.39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8,356,361.45	-12,305,306.39
本期增加额	-3,379,996.68	-36,051,055.06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379,996.68	-36,051,055.06
本期减少额		
本期 2022 年 4 月 30 日	-51,736,358.13	-48,356,361.45

2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22 年 1-4 月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58,561.33	262,435.46	23,895,783.10	19,483,710.04
其他业务				
合　计	**758,561.33**	**262,435.46**	**23,895,783.10**	**19,483,710.04**

营业收入分解信息

	2022 年 1-4 月
主营业务收入	758,561.33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758,561.33
在某一时段确认	
合　计	**758,561.33**

25、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2 年 1-4 月	2021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52.55	41,966.91
教育费附加	1,351.09	17,985.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900.73	11,990.56
车船使用税		720.00
印花税	6,966.6	5,858.90
残保金		
合　计	**12,370.97**	**78,522.18**

26、销售费用

项　目	2022 年 1-4 月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655,750.89	9,674,036.82
折旧费	85,707.43	366,797.49
差旅费	74,630.17	750,482.94
技术服务费	41,150.61	358,722.50
租赁费	23,669.72	172,456.75
业务招待费	20,296.99	385,120.34
办公费	12,944.70	72,212.02
投标费	200.00	120,420.71
材料费		247,787.62
中介服务费		31,923.40
其他	19,437.19	74,679.96
合　计	**1,933,787.70**	**12,254,640.55**

27、管理费用

项　目	2022 年 1-4 月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657,055.94	5,223,686.34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342,571.63	1,892,814.07
中介机构服务费	61,620.75	413,089.85
水电管理费	26,465.98	170,424.32
差旅费	15,064.24	141,635.05
办公费	13,587.69	103,864.27
折旧费	12,690.78	50,665.60
无形资产摊销费	11,733.92	35,501.80
车辆费用	2,142.85	42,341.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费	1,886.06	87,872.27
其他费用	20,361.93	274,573.39
合　计	**2,165,181.77**	**8,436,468.22**

28、研发费用

项　目	2022 年 1-4 月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441,238.20	2,924,880.56

项　目	2022 年 1-4 月	2021 年度
劳务费	198,099.92	513,802.98
折旧费	16,707.31	62,451.85
差旅费	5,439.66	39,454.19
专家咨询费		15,000.00
办公费	1,104.78	8,676.96
知识产权事务费	900.00	45,465.74
会议费		1,960.00
合　计	**663,489.87**	**3,611,692.28**

29、财务费用

项　目	2022 年 1-4 月	2021 年度
利息费用总额	133,327.49	482,499.62
减：利息收入	3,373.20	21,479.22
手续费及其他	2,383.67	145,840.74
合　计	**132,337.96**	**606,861.14**

30、其他收益

项　目	2022年1-4月	2021年度
增值税即征即退	11,496.83	22,583.65
城市重大危险源智能监测预警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专项		243,706.41
广州市院士专家工作站研发项目		228,956.87
基于地理信息平台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及应急处置技术研究项目		85,648.18
文物安全事件智能决策支持与应急处置系统研究项目		24,9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34,063.04
2021 年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粤港科技创新联合资助等）		600,000.00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降低疫情期间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项目资金-贷款贴息		125,000.00
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3,573.14	48,525.85
合　计	**15,069.97**	**1,413,384.00**

31、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2 年 1-4 月	2021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7,234.4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54,034.84	-8,108,653.5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81.73	17,821.34
合　计	**356,616.57**	**-8,013,597.77**

32、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2年1-4月	2021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3,583,267.7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73,086.12	-2,341,816.22
合　计	**673,086.12**	**-5,925,084.00**

3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2年1-4月	2021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其他	950.00	6,408.66	950.00
合　计	**950.00**	**6,408.66**	**950.00**

3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2年1-4月	2021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054.60	1,298.45	14,054.60
其他	622.34	21,065.44	622.34
合　计	**14,676.94**	**22,363.89**	**14,676.94**

3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2年1-4月	2021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调整		2,933,690.75
合　计		**2,933,690.75**

36、现金流量表相关事项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22 年 1-4 月	2021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379,996.68	-36,051,055.06
加：资产减值损失	-673,086.12	-5,925,084.00
信用减值损失	-356,616.57	-8,013,597.77
固定资产折旧	115,105.52	180,403.26
无形资产摊销	11,733.92	35,501.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86.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4,054.6	-8,091.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项　目	2022 年 1-4 月	2021 年度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933,690.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458,629.33	11,960,164.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409,581.66	5,194,590.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2,094,268.97	26,057,036.5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1,697.97	-3,636,441.7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 2022 年 4 月 30 日	2,495,673.78	2,495,673.78
减：现金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59,865.18	6,607,592.73
加：现金等价物的 2022 年 4 月 30 日		
减：现金等价物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5,808.6	-4,111,918.9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59,865.18	2,495,673.78
其中：库存现金	770.4	4,670.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9,094.78	2,491,003.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865.18	2,495,673.7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7、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2 年 4 月 30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38,248.60	履约保证金

八、或有事项

2019 年 12 月 2 日，航天精一与南京明略签署了四份软件产品销售合同，约定南京明略向航天精一订购智慧警务可视化支撑软件、智慧警务立体化防控作战平台等软件。现四

份软件产品销售合同所涉及的软件产品均已交付，南京明略未向航天精一支付合同价款。2022 年 1 月 27 日，航天精一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如下：①请求判令南京明略支付《软件产品销售合同》项下合同价款 3,800.00 万元；②请求判令南京明略支付逾期违约金 855.76 万元（以 1,140.00 万元为基数，按照日万分之五计算，自 2019 年 12 月 17 日起计算至 2021 年 3 月 30 日；以 2,660.00 万元为基数，按照日万分之五计算，自 2020 年 1 月 14 日起计算至 2021 年 3 月 30 日）；③请求判令南京明略承担航天精一因维权而产生的律师费等合理费用。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该案件仍处于审理过程中。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信息设备 — 计算机设备	45,075.31	51.00	51.00

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变化如下：

母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4 月 30 日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450,753,101.00		326,300.00	450,426,801.00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无线电计量测试研究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航天情报与信息研究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环境特性研究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张宏利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总经理、副董事长
李卫红	董事、张宏利配偶

3、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A、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22 年 1-4 月		2021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市场化定价			34.00	5.24
北京航天情报与信息研究所	采购固定资产	市场化定价			15.00	2.31

B、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22 年 1-4 月		2021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	市场化定价			214.59	8.98

（2）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资金管理

2019 年 5 月 27 日，本公司的母公司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长峰"）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金融合作协议》，财务公司为航天长峰及所属分、子公司提供如下金融服务：存款业务、贷款及融资租赁服务、结算服务及其他业务。2019 年 5 月 24 日，航天长峰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航天长峰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合作协议的议案》。

截止 2022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通过财务公司资金归集的账户余额 221.50 元。

截止 2022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在财务公司开立的活期存款账户余额 2,011.28 元。2021 年度自财务公司取得的利息收入 1,621.49 元。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1,798,500.00	9,454,180.75	21,798,500.00	10,250,052.73
应收账款	苏州航天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451,500.00	943,611.55	3,292,200.00	302,874.39
应收账款	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341,000.00	93,226.58	341,000.00	88,534.07
应收账款	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1,365,000.00	185,999.01	1,365,000.00	125,576.68
合同资产	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2,131,000.00	4,435,254.87	12,131,000.00	4,896,461.20
合同资产	苏州航天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59,300.00	14,655.21
合同资产	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105,000.00	14,307.62	105,000.00	9,659.74
合同资产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340.66	2,500.00	229.99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340,000.00	340,000.00
应付账款	北京无线电计量测试研究所	96,498.15	96,498.15
应付股利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12,664,244.58	12,664,244.58
其他应付款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2,212,793.57	1,402,693.57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二、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经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批准报出。

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

本证书经检验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2013 ster

2008年 3月 30日

证书编号：11000165020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特此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特此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out from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3年 7月 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in

2013年 7月 1日

SOH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surrender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auditing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s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in the newspaper.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Full name
Sex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5020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 格 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2015

2016

2017

2008年 3月 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out from

2007年 12月 2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in

中瑞岳华(特殊普通合伙)

2007年 12月 2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out from

2008年 1月 1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in

中瑞岳华(特殊普通合伙)

2008年 1月 13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肖东亮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11-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78219841122003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1101015017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9 年 06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b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年　月　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年　月　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证书序号：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登记机关　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03 月 10 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02 84XC

营业执照

(副 本)(4-4)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仅限于航天精一股权转让评估报告使用

名　　称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肖海潮

经营范围　生产医疗器械（以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为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4年03月17日）；批发医疗器械Ⅱ类（以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为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5年04月06日）；专业承包；零售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研发、销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医疗器械Ⅱ类。（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45042.6801万元

成立日期　1992年12月24日

营业期限　1992年12月24日至 长期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永定路51号航天数控大楼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07 月1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编号：S0612020079745G(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734914282Y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董石峰

经营范围　研究和试验发展（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柒佰贰拾肆万陆仟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2年03月05日

营业期限　2002年03月05日 至 长期

住　　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科技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首期工业园建工路9号5楼北区502、504、506、508、510、512、516、518号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 年 12 月 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承　诺　函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因我公司拟转让持有的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事宜，我公司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独立、客观、公正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 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二、 所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及其他资料真实、完整、合法；

三、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四、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五、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评估报告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六、 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七、 所提供的资产评估情况公示资料真实、完整。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印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年　月　日

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承　诺　函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因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我公司股权事宜，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我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独立、客观、公正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 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二、 所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及其他资料真实、完整、合法；

三、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四、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五、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评估报告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六、 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七、 所提供的资产评估情况公示资料真实、完整。

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受你公司的委托，我们对你公司拟转让持有的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事宜所涉及的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以2022年04月30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一、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六、评估结论合理；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郁　宁

资产评估师：云丹丹

年　　月　　日

资产评估资格证书交回说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第十四条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原取得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详见公告内容：

北京市财政局

2017-0070号

备案公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第十四条有关规定，下列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资产评估机构，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其原持有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现予以公告。

1、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3、中建银（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4、中林促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5、北京德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6、北京中评瑞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7、北京中海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北京市财政局

2017年11月15日

首批《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备案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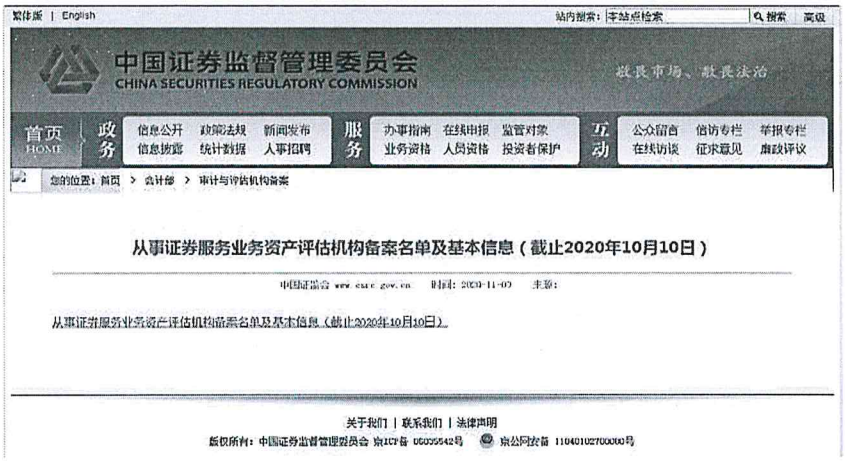
繁体版 | English　　站内搜索：本站点检索　搜索　高级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首页 HOME | 政务：信息公开　政策法规　新闻发布　信息披露　统计数据　人事招聘 | 服务：办事指南　在线申报　监管对象　业务资格　人员资格　投资者保护 | 互动：公众留言　信访专栏　举报专栏　在线访谈　征求意见　廉政评议

您的位置：首页 > 会计部 > 审计与评估机构备案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中国证监会 www.csrc.gov.cn　时间：2020-11-03　来源：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法律声明

版权所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京ICP备 05035542号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060号

附：备案资产评估机构基本信息

序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资产评估师人数（截至备案申请上月末）	上年度资产评估业务收入（万元）
1	安徽中联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43	1730.56
2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8	25967.37
3	北京戴德梁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4	929.20
4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195	22768.44
5	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38	7415.13
6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51	12750.96
7	北京金开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40	2034.19
8	北京经纬仁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62	2064.00
9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94	31102.62
10	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71	2851.00
11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30	6043.13
12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56	4595.11
13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74	2293.00
14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43	2530.09
15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41	2701.58
16	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41	4039.76
17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318	54715.63
18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75	6234.97
19	北京中天衡平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37	1029.27
20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83	13874.6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33784423X

营业执照

(副 本)(3-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权忠光

经营范围　探矿权和采矿权评估；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土地调查评估服务；经济信息咨询；财务咨询；劳务服务；从事产权经纪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1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6年12月16日

营业期限　1996年12月16日 至 2046年12月15日

住　　所　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35号

登记机关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04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 记 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郁宁

性别：女

登记编号：11001118

单位名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1998-12-31

年检信息：通过（2022-06-24）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2-06-29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 记 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云丹丹

性别：女

登记编号：11180127

单位名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8-06-14

年检信息：通过（2022-06-24）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资产评估师 云丹丹 11180127

打印日期：2022-07-01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公开

合同编号：PG2022002 1159000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委托人（甲方）：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地点：北京

签订时间：　　2022 年 5 月20 日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规定，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评估目的: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因此需要对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该资产评估报告需要履行国资监管部门的备案审核。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三、评估基准日：2022年4月30日。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资产评估报告仅供甲方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使用人使用，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2、甲方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目的及用途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甲方或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约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乙方及其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3、甲方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在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4、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及其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5、未征得乙方同意，甲方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资产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和方式:

提交期限：自甲方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全、如实地提供乙方评估所需所有资料后10个工作日内提交征求意见稿，委托方无异议后3个工作日提交盖章签字版正式评估报告。

提交方式：电子版及纸质版（不超过5份），纸质版邮寄或送达给甲方。

六、评估服务费：

1、甲方须向乙方支付评估服务费，含增值税计[redacted]。

2、甲方除支付上述评估服务费外还须为乙方履行现场程序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及，乙方履行现场程序所发生的差旅及食宿费用由甲方承担。

3、本约定书签订生效及评估师正式开展现场工作后十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评估业务费总额的50%[redacted]余下的50%[redacted]乙方协助甲方完成评估备案并提交正式评估报告及有效税务发票后十五日内一次付清。

4、若评估范围或评估基准日发生变化，双方应签订补充协议或重新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评估服务费另议。

5、非乙方原因造成评估业务中止，甲方应按乙方已完成的评估工作量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6、评估服务费的支付方式为转账汇款、转账支票或者银行承兑汇票等，乙方不接受现金形式的支付方式。

7、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人民币收款账户信息

公司全称：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北京东大桥支行
银行行号：　302100011163
银行账号：　8110701013201240535

七、关于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特别约定：

1、乙方可以为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普通发票。

2、发票上的购买方应与评估服务费支付方一致，若评估服务费支付方、支付金额等发生变化的，应签订补充协议另行约定，并及时更换发票。

八、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和其他相关当事人须向乙方提供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甲方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应当对其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他重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以签字、盖章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进行确认。甲方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如果拒绝提供或者不如实提供资产评估业务所需资料的，乙方有权拒绝履行本合同。

2、甲方应当为乙方及其专业人员执行评估业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甲方应当根据评估业务需要，负责乙方及其专业人员与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协调。

3、甲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第四条的约定恰当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4、乙方有责任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时按质完成资产评估工作。

5、乙方及其专业人员应当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和估算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

双方如不履行上述义务，视为违约。

九、双方违约责任:

1、甲方拒绝或未按期向乙方支付评估服务费，乙方有权停止工作或不向甲方提供资产评估报告。

2、甲方未同乙方协商而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不得索要已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已完成的评估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3、乙方未同甲方协商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应全额返回甲方已支付的评估服务费用，但本合同第十条第2款和第3款所列情形除外。

4、甲方未及时向乙方提供资产评估所需的文件、资料，或提供的文件和资料不真实，因此产生的不良后果由甲方负责，乙方不承担责任。

十、双方争议解决及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中止或解除。

2、因甲方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原因导致资产评估程序受限，对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评估结论构成重大影响，乙方无法履行本合同时，乙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应根据乙方已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完成的评估工作量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3、甲方要求乙方出具虚假资产评估报告或者有其他非法干预评估结论情形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仍需按照乙方已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4、本合同未明确的内容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协商达成一致后以纸质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提请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6、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7、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如遇到国家有关政策调整、法律修改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甲、乙双方或任何一方无法履行本合同，所遗留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9、本合同中"甲方代表"、"乙方代表"特指合同当事人双方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人。

甲方（盖章）：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签字）：

2022.5.20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乙方（盖章）：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代表（签字）：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18号中复大厦三层

邮编：100020

联系人：郁宁

电话：010-65881818